

石
民
四
十
集

石民四十集目錄

卷第六十三

代友人上執政書

戊辰

卷第六十三目錄

終

石民四十集卷之六十三

防風茅元儀止生著

書七

代友人上執政書

戊辰

今者 天子虛懷待相公而爲政豈惟 天子
凡在覆載無不喁喁望相公旋乾樞轉坤軸以
副 天子之盛心而銷有君無臣之嘆相公節
槩迥於千古而秉政未及從容其欲頌所蘊以

上慰 天子下慰蒼生者其勃勃欲發亦不後
於上下之望相公也愚叟何所言乎然有天下
之大勢亦有天下之大機審其機而不審其勢
則可以取旦夕之知而不能奏平成之績審其
勢而不審其機則雖有治天下之術而終失治
天下之時何謂機紀綱是也何謂勢富貴是也
今天下之不治非夷狄之強而中原反者之四
起也在於紀綱不振故法令不行吏治日偷

天子毅然欲振刷之而近日所爲縱下凌上任
大臣欺君聽言官昧是非而爲之相者不能抑
之反以扶之是道揆之失在于揆地又何望紀
綱之振乎故曰此天下之大機然徒持紀綱而
虜囂近鄙叛起中原舊寇未除新盜益猖非空
言之可格也是必在強兵而在伍方囂何以集
義勇脫粟不飽何以責飛揚故又先在富國
聖主方以強兵責大臣而大臣反曰王者必世

而後仁又曰西虜必以撫爲上策又曰奴必五年而後可除又曰閩寇黔寇終當撫而不當勦此苟且之策終不足以已亂而徒以自欺欺

主仍勦其說何以得主心而行吾道乎 聖

主以富國責大臣而議者所言加稅勸助之事旣以瑣屑不當 上心議者所言屯法鹽法稽核不精措置茫昧近有言如封建井田之不可行將無而中議者所言錢法又或邊外一方不

足益萬一又或創北錢歸南鑄之說徒以便私
橐仍勦其說又何以得 主心而行吾道乎然
則紀綱之行必自強始強必自富始富自屯鹽
錢法之外俱小道也又當自三者始而三者又
非法不行則紀綱又正行乎其中而不可一日
緩者也請略言三者之舉措可乎然行于古不
能行于今可行于開創不能行于承平行雖有
益于天下而驟行或以駭耳目者俱不敢言也

則聊爲補偏救弊之法可乎錢者帝王攬一世
之大權也 高皇帝不許用金銀交易正不欲
舉天下之大權盡讓之天地而任民之汎濫耳
故曰百文以上行鈔百文以下行錢鈔之法又
專帝王而不參天地故胡元屢變屢塞以 高
皇之威霸而終不能長行無闕兼天地帝王而
用之無弊其惟錢乎唐宋幅員不過今日費用
不減今日然兩代富而今貧者以錢法之或行

或阻也今鼓鑄之利亦明白矣然終不能富國者以銅之不繼也故每爐一鑄可八萬文一月可兩鑄歲卽虛寒暑兩月亦尚可二十鑄今歲多不能三四鑄其利之不盡可知也無它以銅不繼也然唐宋何以繼乎以唐宋開銅礦一歲所採辦足以供一歲之鑄宋元祐中坑冶歲得銅一千四百六十萬斤此可考也又禁銅之它用故銅自鑄錢之外無敢妄費者此法行卽不

事開採而銅無旁費凡擅買銅者俱以私鑄論則私鑄亦易禁不患鑄不廣也鑄廣則息多矣且不特此天啓初京師點成銅價不過八分五釐今以銅乏官商互爲奸增至一錢三分故其息愈寡銅無它用則價自平尚可減於簪也卽以是准之每爐一鑄爲工本十一兩二錢五分依六文准銀一分值銀一十六兩六分六釐六毫六絲五忽是爲息五兩四錢一分六釐六毫

六絲五忽依五文准銀一分值銀三十兩是爲
利八兩七錢五分今京師苦無一釐之錢使准
歷朝舊錢作一釐則制錢作二釐民亦樂從如
是則每爐一歲二十鑄可得息一千四百兩設
千爐便得一百四十萬兩而其本每爐存銅本
八兩鑄本三兩二錢五分今得設處十鑄銅本
兩鑄工本共爲費八十六兩五錢千爐不過八
萬六千五百兩而源源交資已及半年可以不

錫但千爐用銅一千五百萬斤此元祐間坑冶額也而今鉛銅約半之不過費其半耳今不惟禁銅而且收民間之銅則目下救弊尚可數倍今姑爲千爐于京師以試之可乎請帑八九萬非 聖主所吝也而朞年之內本既不費息幾二十倍但目下銅價高爲息寡且先禁用銅數月而後可爲也然非嚴法令則用者不可止藏者不肯上官私鑄者不得減必行殺人籍役之

令行告賞之法而後可此卽勵紀綱于其中矣
然欲錢之行又必自上始凡納官者俱以錢不
以銀上之發亦如是則行旣廣雖十倍之可也
而亦不患銅不繼何也度天下所廢之銅足以
供萬爐之用也蓋宋永寧一監歲鑄八十萬緡
其它二十五監不知幾許倍今萬爐所鑄不過
一百六十萬緡僅倍于一監耳故知其必可行
也盡其法而歲得息一千四百萬足以抵戶部

新舊餉兩年之額行其半而新餉可免行其全而舊餉竟可爲太府之儲矣且錢行而火耗之弊革貪官之重載亦難施大盜可不作低假無所行利更未可更僕數也其銅之不可廢者樂器金鍋耳帶鑄於官亦尚有利焉三品官方用銅飾門戶國制也此卽不用亦安見爲損乎而况其僭者乎至于廣鑄通行之後漸鑄當五當十之大錢其利更溥此天啓時所已行而阻於

崔呈秀豈不可復乎又有交子錢引之法以濟
轉輸之窮此張詠所行于宋何不可做乎既無
壅滯之虞又得肅清之利如此則不唯錢法行
且紀綱愈肅矣而後議鹽法鹽法故嘗弊于萬
曆間歷欠三年用袁世振治之得疏通然世振
亦非治本之策也及公道昧而反以世振爲罪
及逆璫橫而鹽法又大壞世振得罪益深今歷
欠又餘百萬矣苟欲疏理目下惟有仍用世振

則百萬之欠可咄嗟而辦至于治本之論則亦
可得而言也今天下戶口較之國初不啻十倍
而引不加益焉卽暗加于包內餘鹽者亦不能
倍豈皆淡食哉以私鹽橫行也其橫行有故國
初官設盆牢給之以蕩以資柴薪用官所籜之
竈戶以燒之鹽成則官又給鈔以償之每四百
斤給鈔一貫俱貯於倉商開中於邊給引而支
一貫原值銀一兩者後止值二三釐矣竈大困

乃改其法令商自買于竈戶管官貯倉而給商
也有私賣私買者律死今官聽商民自爲交易
而欲禁其夾帶勢不能行遂寬其法爲雜犯得
贖而于是明爲夾帶以餘鹽之法而益其稅所
以益之者以正額者已納引價而餘鹽則否故
國若利焉而商實省納引之價矣如仍官買竈
鹽而官賣之則商竈不得相見盜賣買者仍大
辟以禁之不用餘鹽之法則引自可增而餘鹽

若減引日實增不特此也私鹽既無關出之實則巡鹽者不當巡于行鹽之地而獨嚴于產鹽之場產鹽之場鹽有關出禁以私賣之律則私鹽自無從來驅天下之民盡食官鹽所增引日十倍卽以半計之歲可得五百萬矣管劉晏治鹽始四十萬後至六百萬豈戶口能頓增哉私鹽絕也而禁私鹽于產鹽之地亦曷遺法今何不可行乎然非嚴爲法則私鹽終不可禁是在

修明紀綱及私鹽絕而民俱稟于法則紀綱愈
肅矣然鹽本度用百萬今且令疏理百萬之見
在以完國課俟鼓鑄餘利而後行之恐請帑多
不足驟信于 皇上亦李泌先屯田而復回紇
之說也又議屯法屯法算詳於 祖宗朝今但
一按屯地則糧之額自可得矣會典所載六十
二萬七千一百九十七頃較若觀火惟遼左近
失其半耳它非折入于夷虜有桑滄之憂也何

以屯糧數十年來通關不繳乎屯地之失有二
在邊者爲將吏之所私占在內地者私賣民家
因私附於有司冊籍有司與胥吏沒入其所徵
而不入公家若非嚴爲清查則屯地必不可清
屯地清則每分正糧十二石餘糧六石此 祖
制也約一頃爲二分除正糧給屯軍外可得餘
糧七百五十萬石足以備邊儲而濟空虛然行
之有四法正餘糧必俱入倉而後時給之此

祖制也後改爲正糧免上倉以爲省事不知時
給之則可以免花費可以平市價可以操與奪
今免之則視固有而典賣隱占生矣此當修明
者一民糧自金花之外未有折然折于江南以
其糧重也屯田各視出所宜納其籽粒何爲改
折每石或二錢五分或三錢而邊儲則管年會
估每石二兩五錢則折一而用十也糧儲何得
不匱今當盡如 祖制不許改折此當修明者

二屯田歸併有司勢不可行今用官于本衛所
各爲營窟且未必一循一所之中必有清幹之
吏宜于每都司中通融考選稱其職者一年卽
加守備銜三年卽升實缺都司僉書或以都司
管實缺守備事則武弁知出身之途無捷於此
者必改其夤緣之習而一意于屯政屯政未有
不舉者也此當創設者一今軍額已失欲將已
賣於民屯地仍歸於軍徒起爭端朝廷撫育軍

民原爲一體當于查明之後不拘在軍在民但責令五十畝爲一分納正糧十二石餘糧六石而正糧于春耕以後以時給之亦無問軍民則屯額不失而有司之占入以自私姦民之畏奪而巧竄者俱可絕矣此當創設者二行此四法則屯政自修說者不知以爲屯鹽表裏因納引于運司致屯地不開此其中一端而實與廢屯無與也國初鹽商納本色于邊無年例銀兩後

葉洪改折色於運司故自京解邊往者劉瑾不
明此故以祖宗時無年例銀何以今增尚書
顧佐不能言其詳以致盡革年例銀邊儲大壞
今之言者何以異此况今年例加至四百萬卽
盡改鹽商之本色爲折色亦豈足當數分之一
實以民運不至屯政不修耳蓋商所不開乃私
屯非官屯也今屯田額失自失官屯與商不開
屯何與今民運祇以叅罰不嚴一修舉足矣屯

田久絕之餘非照會典勒撫按清查修復終無自得之理置成業不講而日憂貧乏事可歎息莫甚于此者然有司將吏俱欲以言搖撼是在廟堂持紀綱以杜之耳使屯政修明邊儲盡復而綱紀又愈肅矣三者舉金谷俱足國已大富以之撻伐何亂不戢而紀綱又已行其中審機審勢先後不失風雷之下萬廢具舉又豈敢下凌上大臣欺主言路昧是非哉不出三年而

主上中興之業已成信任相公日久日篤出宿
蘊之經綸飾太平之盛治何事不爲何功不奏
豈若今之揆席未煖寵褒甫下而督責每來于
便殿煩言日集于綸扉哉不揣一得自忘其愚
皇恐

石民四十集目錄

卷第六十四

與京師當事書一

甲子

與京師當事書二

乙丑

與京師當事書三

丙寅

與京師當事書四

巳巳

二
二

與京師當事書五

庚午

與京師當事書六

庚午

卷第六十四目錄

終

石民四十集卷之六十四

防風茅元儀止生著

書八

與京師當事書一

甲子

每接手教如對風儀儀在絕徼已無生入玉門
之望何敢復妄窺祕省但長安有言儀以輕率
之謀蠱惑樞相者夫樞相非受蠱之人儀無蠱
樞相之才若輕率云云則自儀到關以來止拓

雙樹堡二十餘里豈有宰相坐寧遠城中而城外二十里可不安插乎若以意欲不諱恢復不肯封關則誠然縱滅奴酋亦復而非恢况何時必進未有成謀只謂封關則關必不守故欲守此二百里以爲守關之計耳此樞相成謀而儀亦未見其不可也有此二百里自當多備船隻爲防爲運此亦儀未至關而相公先題儀者但每船人至三十人非募不可得人遂譎以爲招

淮兵今明旨屢督軍需樞相必強儀往萬辭萬
不允此命也如何然以契例每月十兩之租租
船每船止用其水稍而不益一人儀是寫船經
紀而錢糧又付之郡縣儀終以贊畫虛銜往謂
之騙官則未也謂之騙餉則無絲騙二者不可
加恐當進而求之爲賣官爲騷擾地方騷擾驛
遞今自備蹇驢不入官舍不用衙役不署一官
更無可說便當進而求之沒對證之處而儀無

死所矣雖然有諸公在長安而使惡聲及我必不忍也平生仰契是在今日矣不敢枉道入國門引領而已

與京師當事書二 乙丑

末世小眼動以成敗論人故進而死敵者既惜其身又惜其名遂無造奇突險之士不造奇不突險天下大功何繇建乎卽如去年建議欲守金復誤以非儀不可此蓋不顧成敗故功可十

九元儀毅然承之亦繇是也阻以狹見而遂失天下之大機然今日之機猶自在也但得見在水師萬人益以見在南兵萬人遼兵萬人自成一旅以右屯爲駐劄以覺華爲老家以長生爲出沒之地不必增一兵添一餉而爲三師以肄之使不得耕不得煮并不得安息以臥一年之間奴必走矣方入遼陽據瀋陽安輯遺黎以窺巢穴或天遂棄之雪夜入蔡卽以瀋當之未可

知也其三岔陸師止臨河以爲聲而奴自膽破
矣此與自如謀之數載幸西虜之際已開伐交
之謀已就而水師方足南兵正憤千載一時又
何待乎唯明公念之時乎時乎不可失也唯明
公念之

與京師當事書三

丙寅

汰兵冊原報十一萬七千三員名今漫曰止五
萬八千夫旣汰之後缺者不補則數應有減前

者柳河之役所失數百人數應有減撫院之屯
兵無效聞已四散數應有減經略已汰水兵等
六千當不入會計數應有減若謂頓虛其半則
全營虛乎其將協鎮道各有統轄經略至兩月
其號冊俱所自掛豈肯以無兵之營而漫使支
餉乎伍有虛乎消息損益日殊月新固非所可
必經略既未點查何自而得其確數乎今略舉
其前冊言之爲三鎮守兵共十一萬七千三員

名內雜兵一萬四千四百一十七員名其爲運
車官役一千六百九十七員名局匠一千五十
一員名做工班兵等九千二百四十二員名屯
兵一千六百一員名衙役八百二十六名獎得
此項原非戰守正兵而勢不可缺今班兵當冬
春之交有無在鎮可查而屯兵原舊撫院所設
今屯事已竣會否開糧亦可覆按其餘固可一
一問之所司也內守兵一萬三千六百四十五

員名其爲各衙門標丁一千五百二十二員名
各將奇零親丁二百六十二員名大同固原入
衛官兵二千七百三十三員名腹堡屯官兵一
千二百十八員名邊堡屯防官兵六千二百六
十員名衛所屯防官兵一千六百五十員名照
得標丁親丁雖官有去畱而兵有原則入衛之
兵會否交替衛所邊腹堡未經虜患者從何得
少已經撤回者作何歸併已經潰敗者是幾處

固可一一問之所司也內戰兵八萬九千二十四員名爲鎮守內丁六千七百五十一員名神武火營二千八百四十一員名龍武水營九千七百七十八員名前鋒後勁一萬七千五百六十七員名車營五萬二千八十七員名契得鎮守內丁如寧遠鎮之守城南面追賊連山前屯鎮坐營都司金國奇所率以殺虜及關上三總兵自護者皆此兵也神武火營則火器鎮李總

兵現在關門則兵亦應在龍武後營一千九百七十三員名現在關門其餘卽原守覺華島而經略已汰其六千者昨失覺華已沒于虜聞有一二潰兵經略現在招撫則此兵來歷顯然前鋒兵卽左輔周守廉蕭陞等所統昨守廉逃左輔蕭陞等入寧遠其兵可按後勁兵已撤在關內據經略疏稱李卑左光先領四千出關其現存關者方震及經略新委周義統領二營固一

一在關其車營在寧前二鎮者五營馬步俱在外卽以禦西虜者先在關者二營後撤入關者四營卽經略所謂在關之兵而中間馬兵有向駐松錦等處今潰而入前屯等處爲張奇化孔登科等撤而入寧遠爲王承胤等非乎固可一一問之所司也總之以領糧之冊合之現在之冊數以爲清查則兵餉一覽可見所稱說在未潰之前則除潰後所失者苟果缺一半有餘則

主兵者自不敢辭其責也不然卽今所損失亦尚無一半而欲以半餉了辦必前所潰散死失者皆原不食粟之人而恐亦尚不敷也

與京師當事書四

巳巳

國家供饋全藉江南江南之民脂膏久竭兼之加派十戶九空而差役一法弊叢民苦致使中戶以上日夜皇皇莫能自保夫國無富民是謂敝國今富民旣困差徭遂乃役及中戶中戶之

去下戶其間不能尺寸一年徭役立至赤貧而
官其地者又不卹民惟視平日之饋遺以定差
徭之輕重故千金之家歲以數十金僕事縣官
生辰令節一禮稍疎重役隨之家爲立破所僉
中戶或以平日自分寒薄不敢趨承及至差役
臨身始破產爲暮夜之投或割腴求竿牘以請
縣官自飽囊橐鄉衮亦遂干求故縣官之譽曰
起鄉衮之家曰富而民之富者曰貧貧者立竭

因而逃竄流離正稅難供功令旣嚴敲朴日下
究竟移緩補急終虧國課且元氣旣削禍亂萌
芽以致上有堯舜之君而膏澤終不下究私竊
痛之謹按江南差役四大弊一陳梗槩兼以廣
詢臆度仰望易轍改絃然此大弊民雖如在水
火有司藉以脂潤若非立法自上責成必行則
有司旣欲藉以藏貪兼之不欲擔害展轉以欺
上官空言以抵明詔築舍画餅徒增永歎耳

白糧白糧者以俟六宮內監大寮之支給而獨
取足於嘉湖蘇松常五府國初之法卽軍糧亦
係民運其後改爲水兌而民始解倒懸白糧之
民運亦猶軍糧也軍糧之法改而白糧之法未
改因循至今夫運之於官與運之於民其費之
多寡不啻數倍且白糧在途受軍糧之壓幫雖
屢歷明旨終不能改又爲馬船官船漕船以及
關津閘口之勒索及入京師又受鋪墊之需索

銷號之措勒費苦百端然因此役繁重故應解一石加耗米過倍而又有水脚銀以爲路資似亦可無賠而無奈有司胥吏每事扣除十不能六七加之鄉民愚拙或畏憚遠行而包之積年解役卽身抵京師而不能出歇家攬頭之手兼之一解不完總批難繳故一僉批頭卽數萬之家無不立破愚以爲此可帶運于漕船也江南漕船甚多各以本縣之白糧分派於本縣之漕

船爲數不多而一石有過倍之耗又加以水脚之費在旗軍亦甚利焉且每漕船不過軍糧四百石而船或可載八百大者千餘故量帶私貨亦有寬例今使之帶運白糧其利甚于帶貨而民省此苦官省此差中途無爭幫之擾到京無包攬之弊至于鋪壓等項原自足用亦未虧內府之常例致窒礙以難行若夫或通融于闔府而不必拘于本縣或管糧通判仍坐漕船至京

使有統攝是在潤色之耳但說者曰白糧係上
供恐未敢帶運於漕船不知軍民俱爲一體致
敬豈有異同且玉食所需原不用此此法行而
五府之民出於水火矣一皇磚皇磚者卽宮殿
所用之方磚也其磚獨解於蘇州一府此磚成
造自官使民解進又有水脚似可無煩無奈一
屬民解需勒多方駁退幾於大半一經駁退非
民間所可用便成廢物而沿途腳價已付東流

且十駁其一而明年再運一之所費水脚其僱
船擔日仍與十等故一僉此役每十年不得竣
事萬金之家卽爲窶子有司知其難以苦一人
則分派之每一名而數人十人朋當不知卽分
之數人十人費似少損而十數年不得安息其
家亦破甚至近年追責更嚴而無髓可敲遂私
自加派于闔邑愚以爲此亦當官解而分派於
漕船也漕船臨溝帶磚旣有常例今將皇磚水

脚之費盡以給軍旗如帶運白糧而責成太倉
衛所官加意督率如有駁回卽付運官督於運
船帶回仍於後年補運蓋漕卒隔年再運如甲
年者則丙年可補同府軍民自難閃爍且交磚
之時稍有破碎及火候不足者軍必不收則至
京或有破碎是運卒之悞旣得重贖尚不小心
使其賠補亦不爲過而此磚旣屬軍運收者亦
自難太爲措勒更得責成巡視科道不得恣意

苛碎則軍運可行而此弊立除矣至於臨清所
燒城磚較之江南所造更堅則方磚亦似不必
獨造於蘇此更爲易簡而且未敢深言也一細
布細布一解惟蘇松有之蘇州改爲官運至今
公私兩便而松江一府獨以官利民解至今如
故以至布價不給半入有司之囊甚且盡爲烏
有卽間有全給而使民先辦布而後給價借債
加息已屬不堪且各關以及崇文門處處有稅

帶布以備損壞又以夾帶坐罰不帶布以備駁
還則往返動輒經年土儀茶果亦如白糧而措
勒倍加較之更甚故松江此役甚且逐釐分派
譬如一名之役則坐百家數十家而旣僉之後
營求改易每至數更則本一人之役旣役百人
而展轉求脫破家者且千家矣此有蘇州官解
成法可以遵行其所窒礙再爲通融則松民來
甦端在此矣一夏稅夏稅一役爲解絹綿江南

諸府間有之而湖州一府以地產蠶桑故此役獨繁當時物價頗賤每絹一疋給銀一兩已自足用後有司措勑不先給價甚或竟至不給一如松江細布民僉此役則空手入京買庫藏盜出之舊絹但鋪墊既足則亦濫收官絹遂成廢物荒綿荒絲更屬不堪及天啓間綜核此弊主筦庫者坐死非如式之絹不收可謂一清陋則但絹既收精而鋪墊之費仍不減民之所賠不

管數倍一時破家累千累百其間不肖有司毫
不動心不給價如故抽扣如故愚以爲近時物
價凡百盡貴則寧加派于一邑而無獨苦于一
人每疋量加二錢責成有司分給幹辦吏胥如
式織成將鋪墊等費盡交押解白糧通判其直
既加寧使解官寬然有餘而自縣解府縣官亦
難扣除措短且隨白糧而進則乙年即可了甲
年之上供不致如前日耽延數年而未結至於

吏胥分織近有行之而效者蓋一縣爲絹不多
一吏不過數疋而價旣有餘不煩賠補官爲日
課不須騷擾鄉民吏自爲交又無分外需索蓋
有數利存焉矣

與京師當事書五

庚午

先鹿門先生兩戡大難而不得以功名顯猶以
文章爲天下後世嚮往然先人之同氣四人在
者唯季耳家季父才學辱知剛公亦已久矣今

本以鼠牙之事致罹大禍元儀雖百其身可以
贖季父且甘之其如積譽之身不足當也元儀
何足念卽家季父亦安敢以一日之知望念而
先鹿門先生坎壈終身不敢望十世之宥而不
能庇其孫已矣至不能庇其子可傷也得稍從
寬政使歸守丘隴元儀卽陳尸都市以當明法
亦何憾焉元儀過國門不敢入彳亍以南而諸
父在難自安青山食又何能下咽臨風仰禱涕

泗百行

與京師當事書六

庚午

竊聞表正則影端居高則聽遠今儀不自束躬
至於陷身棘穴以狂狴爲齋閣侶剽賊爲朋徒
何敢望迴照于鬱儀竊餘潤于滄流哉雖然鑠
金流汗之日雖千金之腋不足回匹夫之矚及
乎層氷老雪則敗表敝絮足以爲懷哲人所施
貴乎當機故桑下之傭可以霑貴卿之澤溺餘

之骨足一以動上客之心也雖然事至今日難
矣明李陵之忠必同辱于古頌陳湯之寃獨不
宥于今而乃無半面之識憑聲氣之餘以望于
當世大人不亦愚乎雖然竊計之矣主上持
大法以繩大吏雖時出意表以神其用而低昂
輕重確有微衡世右文太過則上稍寬于武
世喪法太甚則上時出于寬若儀以七日之
署帥無論不及得罪于三軍亦且未及撫循惟

哀號大呼爲乞三月之餉庶幾餉至不特哺我
饑兒而頂冒虛伍可一清遂不便于諸弁而令
其徒二十一人劫軍以譁矣此事屢經讞訊無
以爲罪故坐以傲刻而爲之白曰傲者止與將
官爭禮文頗不厭于士大夫刻者止以嚴革老
弱杜絕虛冒今水營以虛冒見告矣此可爲儀
罪乎故荷 主恩准與贖杖後以袁御史事復
株連見逮遂及前事而解到疏論功罪甚悉故

蒙原稱剝削今止傲刻正當一寃情實以結前
案之旨 主上之昭雪至矣結案之語甚明矣
若非 至尊清明在躬無作好惡揆地休休斷
斷一力擔持何以得此今自中秋荷旨已將四
十日矣未得一讞今幸二十一日朝審已後則
三覆之時正秋署暇閒之日轉一言于仁人甦
寒纍于幽谷當今之世非閣下安望哉蓋一世
必有一世主持世道之巨公立心于四虛之表

用意于常格之外任天下事爲一身之局收天下才爲一身之用儀竊見之切而非敢冒焉爲也雖然冒矣可勝皇慄

石民四十集卷之六十四

終

石民四十集目錄

卷第六十五

上王霽宇制府書一 辛酉

上王霽宇制府書二 辛酉

上王霽宇制府書三 辛酉

卷第六十五目錄

終

石民四十集卷之六十一

防風茅元儀止生著

書九

上王霽宇制府書一

辛酉

兩日來未得遍識諸將先於造作處一觀車製
及今日西兵過堂一閱人馬槩略請爲明公盡
言之夫兵之倚車止以胡馬衝突如風如雨我
之弓矢馬匹甲冑俱遜長於彼故以車遏馮以

車之遮板代甲冑以車上所架之火器勝弓矢也今側觀規製車上止可用三眼鎗而百子等銃尚須架木於車外夫我之火器所以不能盡其長者止以心悸神怖站立不住故以車衛之今臨放之時其人仍立於車外則心悸者不能止也卽以有捍衛之具易於退守足以閒其心膽然在車外則遮板之利已失怒絃勁矢蜂攢蟻集卽有堅甲在身亦不得夷然無畏况未必

驢如犬縱加十分保恤其骨格原非戰陣所宜
若如今日喂養之法必難度冬且此中豆草騰
踴非費銀八九分不能喂一日安能費無限之
金錢喂萬不可用之馬以損威取笑于三軍耶
竊觀此中所買之馬頗臆壯可用不如賣之卽
以四易一而實可得五百匹以千五百匹年前
三月之費又可得千馬矣恐駭聽聞當一面交
易一面題知不妨明目張膽言其所以然之故

安得以朝廷之物力宗社之關係自也之性命以博人之不愠耶適司農君見召未得而謁以商方略感明公國士之知不禁饒舌

上王霽宇制府書二

辛酉

今調募四集煤米騰價致厯遠猷欲使散處以殺之故愚以不如運煤米米之一事尚俟訪確再報今早先與毛弁一計運煤之事爲之損益調劑得一畫一之法敬以上陳煤之產必房山

縣馬角莊者方可用其抵密雲之路爲二百八
十里五日之中可以往返計騾所駝以上駟當
下駟實可得二百斤煤價銀該一錢六分其騾
以十二頭爲一羣雇騾夫一名用壯丁三名可
以御之久之習熟則騾夫可不雇矣今議騾夫
雇值每月二兩四錢五日之中合爲值四錢壯
丁每月一兩五錢五日之中合爲值二錢五分
運煤之騾每日夜必得豆六升今時價該銀四

分八釐大草一箇該時價二分五釐共爲價七分三釐十二騾五日之費共該銀四兩三錢八分合之共費七兩四錢五分而二千四百斤之煤可抵密雲矣今用官騾馬其每月原領官草料八錢每五日該一錢三分三釐壯丁每日五分卽在新兵內撥用實可省八錢八分三釐實止用六兩五錢六分七釐每百斤合價二錢七分五釐六毫今市間兌錢每兩五百二十文實

爲錢一百四十二文今平易與民作錢一百五十文其十二駝之利可得錢一百八十四文一月之間可得一千一百零四文今議發馬騾六百頭分爲五運日可發十羣爲煤二萬四千斤一月之間爲煤七十二萬斤爲利錢五萬七千六百文值銀一百十兩七錢八分四釐今于買煤處議官一員運煤每運一員議官五員收煤賣煤議官二員共用材官八員每月加給工食

五兩共用銀四十兩實有七十兩之利今官發馬騾六百匹押運新兵一百五十名加之上下二班共用三百人如用舊兵亦必加至新兵之糧方可責之晝夜奔走除舊料舊糧外五日之本實爲三百二十八兩零今再益以一百七十二兩以爲始初發賣等待之本共發五百金而其所用壯丁卽用毛弁名下一百五十名再撥一百五十名使其便於更替其所用材官卽令

毛弁自選其本長存而每月尚可責其七十金
之利或卽以三十金爲其雜用卽責其十之五
而十月之間子母一倍矣至其口袋等物有費
當有中途停駐之處料草當有頓買之便餘此
百餘金于彼運用而有餘使此間一時分派不
足卽以散之各兵每月使領五百斤卽算一萬
五千人已可去十五萬斤度十人打火最省最
簡則其用如此其實不止也彼欲領則增之或

令其自市卽新兵一項已去此數而加之舊兵
加之人民不患其不盡去也使有餘則官給價
收積以備緩急之用亦無不可今按柴火分用
則費合用則省今新兵每十人打火其費柴日
可二十文每月可六百文今用煤則不過二百
斤價不過區百文是省其半也兵豈有不樂煤
者乎因之柴價亦可平矣因之開關打柴亦可
省矣如山西新馬可卽發用則其所食官料原

計八錢今以無用之喂易爲有用之運則度省
草料之費每匹一兩四錢六百匹爲銀八百四
十兩計十月爲限而馬且益肥矣蓋毛弁情事
實欲自見非希利之徒明公直任之無疑可也
草率主臣

上王霽宇制府書三

辛酉

伏承下問廣鑄利便以在長安勿遽未得卽答
今謹條悉以對夫欲議廣鑄必先以南北成規

較之而後損益其利害大約每爐鑄八萬文用
工匠七人一月一鑄此通例也近南司農爲一
月兩鑄人皆便之一年之內缺寒暑兩月歲可
二十鑄每爐歲得錢一百六十萬文北錢每文
重一錢五分是每萬用銅九十三斤十二兩前
按明公所示京鑄式每斤合價一錢二分及按
戶部規則每萬用炸塊二百三十九斤木炭四
十五斤六兩無錢四分松香五斤五兩零砂確

六箇以及入工之值共爲三兩二錢五分則是
銅價每斤八分五釐三毫共爲本十一兩二錢
五分今若依六文准銀一分是值銀一十六兩
六錢六分六釐六毫六絲五忽是爲息五兩四
錢一分六釐六毫六絲五忽若依五文爲一分
是值銀二十兩爲息八兩七錢五分每爐歲鑄
一百六十萬文依六則爲息八百六十六兩六
錢六分六釐六毫依五則爲息一千四百兩南

錢每文重一錢三分是每萬爲銅八十四斤十
三兩七錢七釐五毫黃紅二銅價不等近日黃
銅價至六分五釐紅銅價原估一錢一斤是爲
價八錢六分六釐五毫每爐鑄八萬文用炸炭
二千一百四十斤爲錢四千零十三文砂礮五
箇共爲四百三十五文麻索八十條爲錢四十五
俱以千文准銀八錢共銀三兩五錢八分六釐
四毫是萬文爲雜用銀四錢四分八釐三毫也

每爐用翻沙匠一人工食錢二千八百三十四
文看火匠一人工食錢二千二百一十六文煽
風匠一人工食錢一千七百二十六文省眼匠
一人工食錢一千九百四十六文剉邊匠一人
工食錢一千八百二十六文磨錢匠二人人工
食錢一千七百二十六文共爲錢一萬四千文
爲銀十一兩二錢是每萬爲工匠銀一兩四錢
也此南司空廣鑄見行例每萬去工本銀七兩

七錢一分四釐七毫三絲較之北錢十省其五
然以萬文准銀八兩其息僅二錢八分五釐二
毫八絲每爐歲鑄一百六十萬僅爲息四十五
兩六錢二分八釐四毫八絲南北之利不啻三
十倍此不待較而明矣今鑄北錢每爐一鑄之
本不過九十兩卽杼兩鑄之本不過一百八十
兩今小試之止開千爐共用七千人若依五文
之法行之度近日京師情事相去不遠司空度

支歲給商價亦每准此以之給兵其必樂從前
一年所獲可得息二百四十萬以之養兵卽准
上兵之例歲給十八兩可供七萬五千人之用
而尚有五萬兩以爲宴犒之費其本長存但經
事之始所難者銅無厲禁官不開山無繇取給
耳今請備五月之銅本一月之工價本計每爐
十鑄用銅七千五百斤計十爐共七百五十萬
斤爲價六十三萬九千七百五十兩物料運價

兩鑄爲銀五十二兩十爐共爲五萬二千兩大
約將七十萬足矣始事經費四出買銅募召南
北善鑄之工數百以一教十有安家等費搭蓋
廠宇給造器具添設邏卒共不過十萬金今能
借內帑八十萬金而假之半歲之日月使銅漸
至宇大備人畢集然後舉事則一年之後其百
四十萬金之息可以責之筦庫之吏使止養兵
五萬人則費不過九十萬金度其將吏俸祿宴

犒之費不過十萬金尚餘四十萬金不過二年
而可以母錢還內帑其存本七十萬仍在軍中
若得共借內帑百萬則以其二十萬生子爲繕
甲治械市馬之費其法大約寬則墾薊東之水
田急則糴賤賣貴其息稍寡則別爲市易佐其
不逮不出數年其母亦可仍還內帑是不費國
家一錢而可養如熊如貔之五萬人以之當關
護陵寢歲尚有四十萬之餘以佐朝廷其法不

廢則可萬年如一日今規模已就所難不過買
銅僱工二事然以半年之暇置辦已全則不難
措手已見成效則朝廷信從衆喙難搖大之而
復宋坑冶計元佑中歲得銅一千四百六十萬
斤舊史可考今天下幅員廣於弱宋不患不給
次之而如不肖冒言中所論銷器禁器之說亦
尚可供十年之鑄使三輔之間坐致富強惟此
一策不肖山中人矣不能復出一語補助當世

惟明公探此言必有能者爲盡心力國社幸甚

石民四十集卷之六十五

終